

证券代码：873182

证券简称：锦兆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深圳市锦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3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天光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冯利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董事丁满爱女士因个人意愿及工作调整安排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名冯利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核查，冯利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锦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锦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4 日